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藍毅綦
電話：08-7320415#3636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251765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227154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2年度「青春無毒 與愛同行」反毒標語海報創作競賽評選一案，因故延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12年6月30日屏輔字第1120000900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原訂112年9月22日辦理本縣「青春無毒 與愛同行」反毒標語海報創作競賽（本府112年6月19日屏府教特字第11223095500號函諒達），因故延期，各階段繳交時間調整如下：
 - (一)請各校於112年9月1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前，將作品送各分會學校。
 - (二)於112年10月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假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實施評選作業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